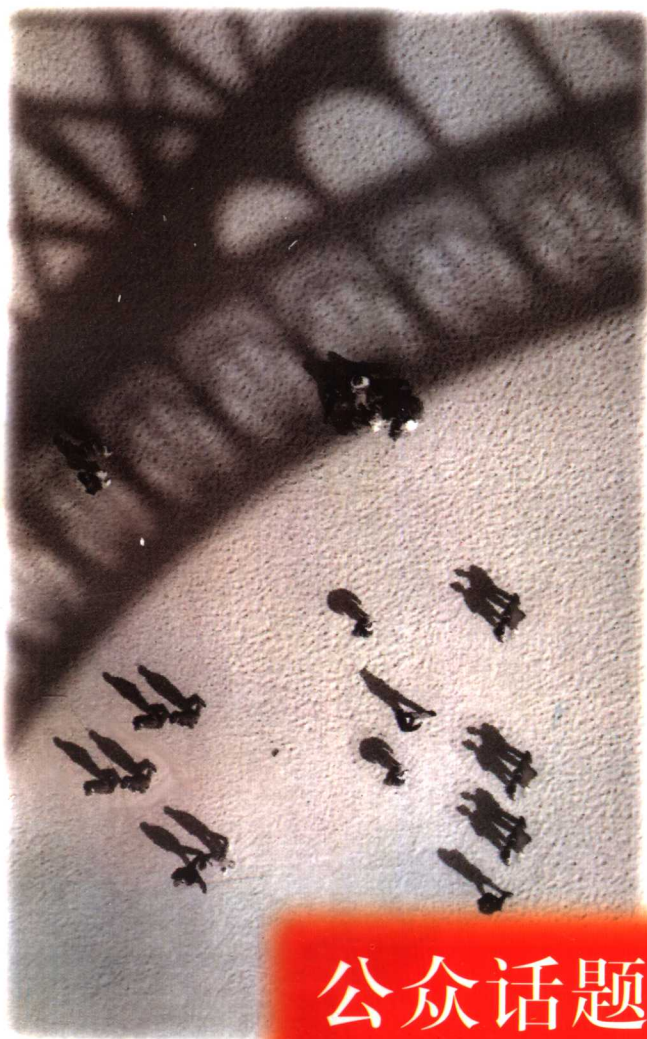




声声有情 心心相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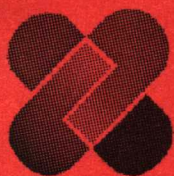


公众话题

王平 著

杭州出版社

HANGZHOU CHUBANSHE



公众话题

GONGZHONG HUATI

西湖之声丛书

◎王 平 著

◎杭州出版社

责任编辑：晨 钟

封面设计：李 莎

公 众 话 题

王 平 著

出版发行：杭州出版社

（杭州跑马场路 97 号 邮编：310013）

印刷：余杭市人民印刷厂

经销：浙江省新华书店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5 插页：1

字数：18.5 万

印数：0001—10000

1998 年 5 月第 1 版

199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33-081-x/G·47

定价：13.80 元

质朴·坚硬·实在

——为王平的《公众话题》作序

郑凯平

一个出了名且又常常在电视上“露脸”的王平，竟然让一个不曾出名，也不可能出名的人，为他即将出版的书写序，就算不是一种创意，也定然是一个创举。

认识王平，年头不长，但相知相识。从最初的“时尚话题”到今日的“公众话题”，我虽不在忠实听众之列，却可算一个“中性”听友，因为中性，便独有一份旁观者的立场，多了一点客观分析的资格。王平相邀，大概是缘由在此吧。

看到这集成一册的书稿，敬佩之心，油然而起。不是因为其中有多少喷薄而出的才华，而在于其间不肯止步的毅力。在众多聪慧者看来早可以绝望的废井里，王平悄悄地驮出一块块闪闪发光的矿石来。

王平的文章，如同矿石：质朴，坚硬，实在。

他于生活，总怀有一股不信。不信羸弱斗不过强悍；不信习惯必定该成为自然；不信财小就不能气粗……

他于自身，总敢有十分不怵，直抒胸臆，气壮如牛。他喜欢较量，斗勇，斗力，斗智。他喜欢在被别人打上几拳之后，才猛然出击。

王平的快言短语，对老于世故，双目浑沌者，倘若不能根治顽疾，也足可用以惊魂。对虽经槁曝，真心不枯或涉世尚浅的茫茫求索者，则能明目清神，一读为快。

如果王平是个医者，他必定是个中医。经验是可贵的，经验又是可疑的。他就是总想把可贵的经验砸碎，去寻找疑惑的人。

文，如其人！

看着这卷书，心中不免些许遗憾，这些文章，原本是王平源于心、流于口的有声之物，如今白纸黑字静静地躺着，总觉少了什么东西，在此，斗胆向读者提一个小小的建议，不妨在阅读时，旁若无人地高声畅读，我想，字里行间之外，必定会添你一份不曾有过的体味，一份令你不悔的情愿。

写给主持人

曹工化

我是有点佩服王平的。主持《公众话题》近三年，除星期日无一天例外。从选题、撰稿到直播都是匹马单枪。而且他还曾经在电台主持另一档晚间热线节目《男人对话》。我真的有点想不通，他是在什么时间思考的。

光是每天要说这么多公众爱听的话，许多主持人就做不到。重要的是，这些话很有人听。实际上说简单一点，就是主持人“说什么”和“怎么说”的问题。

老百姓的话有时候也挺“损”的，说某种人多，就说“扔一颗石子就会打到几个××”。最先好像是“诗人”，再是“经理”，后来轮到“主持人”了。事物总是曲线前行的，到了信息时代，于是在诗人的浪漫和经理的现实之间，冒出了一个“大众传媒”，俨然“主角”派头，于是便轮到流行“主持人”了。

流行的东西，我想大凡是比较容易的。不然，怎么没听说一颗石子打到几个“训诂学家”、“古希腊语学家”或者“遗传工程学家”什么的。不过，当主持人好像要难一点。首先，他不能自封，他的“命名”权操在某一“传媒”手里，于是报考主持人便成了职业选择中的热门。

在我们这里，不读书的，照样能主持读书栏目；不通历史的，照样在有奖游戏栏目里神气活现。这是因为前者有书商的广告捉刀，而后者常常有“有奖征题”。看来，

主持人只要会说话就行了。

王平不同，他的主持，好像国语标准与否并不太重要，他的《公众话题》语音不重要了，重要的是他自身的内在素质。

我想王平是知道“公众话题”的，对他来说，公众话题“俯拾皆是”。我没有算过三年来他一共谈过多少个“话题”，而且他还将继续谈论什么话题。我想他的话题应该是取之不尽的，因为“公众”永远有“话题”在。王平的话题公众要听，这就证明他的“话题”是“公众”的。你如果在《公众话题》播出时间在杭城坐出租车，如果出租车上的收音机是打开着的话，你十有八九会听到王平的话题。

当然，话题是公众的，并不能保证公众一定要听。这里还有一个“怎么说”的问题。“怎么说”首先是一个主持人所取的“位置”问题。主持人要取一个正确的位置并不容易。往往不是高了就是低了。因为主持人的流行，所以一如“诗人”和“经理”，不论“实”如何，一沾上这个“名”就有自我优势感，不免有点洋洋自得的以为高老百姓一头。于是出现一副世界救主与百姓导师的派头，高高在上，取“居高临下”之势。而另一些，又是打着“听众是上帝”的旗号，竭尽全力为讨好听众，做卑下的媚俗状。其实，这些人骨子里也是和前种人一样居高临下，因为他们以为老百姓比他们低得多，所以必须俯下身子，弯着腰，甚至跪下一条腿去和他们讲话。

一般主持人一开口第一句话总是说“听众朋友们”。王平是有理由说这句话的，“朋友”这种平等的关系才是一个主持人的正确位置。这是一种平等的交流。只有“平

等”才能“交流”。也只有你取了正确的“朋友”的位置的时候，听众才会认可你是他的朋友，最真实的表示是要听听你说的话。王平是在和朋友谈论大家“自己”的话题，因为他知道收音机的开关在听众手里，他要关上或者打开就如自己家的房门，他不会让一个自以为是的训导者或者说是来为他逗乐的走江湖者随便进门的，只有朋友来了，才“不亦乐乎”。

时下流行一种说法是“与国际接轨”。既然是要“接轨”，那就是现在不同轨。主持人这个行当也一样。在国外，主持人已经“跻身于那些左右着我们这个世界的少数几个人的万神殿之中，没有被邀请，没有被选举，公众也不曾争议，他们在那些总统、国会议员、劳工领袖以及其他决定公众政策和影响个人态度的人物旁边，取得了一席之地”。这是美国人芭芭拉·马图索在《美国电视明星》中的说法。看起来，他们那里好的主持人真是“无冕之王”，但这个“王”可不是世袭的，“王位”要靠实力去夺取。

克朗凯特能背诵美国史，他能与历史学专家和美国总统讨论历史问题。而主持法国电视二台《新书架》节目的伯纳德·皮沃特，每星期要用70个小时读书，他一般不自己开车，而是坐公交车或地铁，为的是利用在路上的时间读书。这大概就是我们这里时下常常在呼唤的所谓“学者型、思想型”的主持人。

还是在主持人尚未流行的时候，有一次和一位主持人朋友谈起克朗凯特的学问和阅历。他说人家可不是单枪匹马的，他有一个强大的班底在支持着。言下之意是我们的主持人缺乏这种支持。但是，这也不能作为自己的托词，从而使浅薄变得理所当然。

没有内容的说话只能是“自言自语”或者“自说自话”。吞吞吐吐，唠唠叨叨，主持人蜕化为“说话者”，谈话蜕化为“聒噪”。因为“自言自语”和“自说自话”往往到头来一定会变得“无话可话”又必须说话，因为这是主持人的“活儿”。于是就成了一再重复的罗嗦，多愁善感的矫情，装腔作势，虚情假意。

这本《公众话题》说的是“王平的大实话”。说实话，照一贯的说法需要胆子，这似乎已经过时。这也成了一些“无实话可说”者或者“实无话可说”者的一个借口。说实话在今天，在至少一大部分“话题”中需要的不是“胆子”而是“实力”。我想今后，这“力”和“胆”的比例会越来越悬殊。

我想主持人不要真的以为你能“主持”什么。如果你要做好一个主持人的话，首先应该“被主持”，被公众主持；首先应该主持自己，不人云亦云。

王平让我为他这本集子写几句话，本来想一本正经认真思考一下主持人是干什么的？我们需要什么样的主持人？主持人主持什么？主持人有什么用？等等严肃的问题，结果不知怎么写下了这一些好像不太严肃的话，但我想我是认真的。

目 录

质朴·坚硬·实在

- 为王平的《公众话题》作序 郑凯平 (1)
写给主持人 曹工化 (3)

- 1 头发 (1)
- 2 减肥 (5)
- 3 开车 (9)
- 4 劝架 (13)
- 5 永和豆浆 (17)
- 6 故弄玄虚 (21)
- 7 大片 (25)
- 8 营养 (29)
- 9 谈恋爱 (32)
- 10 同学会 (37)
- 11 晕车 (42)
- 12 谁挣得钱多 (46)
- 13 孩子 (50)
- 14 照镜子 (53)
- 15 实行三包 (58)
- 16 便饭 (63)
- 17 醉态百出 (66)
- 18 方言 (70)

19	打招呼	(74)
20	买房的请注意	(78)
21	幸福	(83)
22	冬衣	(86)
23	好人好心	(91)
24	变迁	(95)
25	知识就是力量	(100)
26	红伞	(105)
27	济公精神及大牌档	(108)
28	主动	(112)
29	大哥大	(116)
30	讲道理	(120)
31	起菜名	(125)
32	美与丑	(128)
33	死亡	(133)
34	喝茶	(137)
35	老人	(142)
36	年货	(146)
37	跑调	(150)
38	呵护	(155)
39	生意难做	(159)
40	随便	(164)
41	讲卫生	(168)
42	主持人	(172)
43	男人女人	(177)
44	思想斗争	(181)
45	接电话	(186)

46	癮	(190)
47	选择	(195)
48	笑	(197)
49	领导的作风	(201)
50	跳舞	(205)
51	规矩	(209)
52	征婚启事	(213)
53	多功能	(218)
54	童年	(222)
55	脚与鞋	(226)
56	错别字	(230)
57	男人的无奈	(235)
58	发嫁妆	(240)
59	女人的相貌	(242)
60	脸面	(245)
61	卡拉 OK	(248)
62	结束	(251)
王平这人		全 新 (255)

头 发

头发是什么？就是或多或少长在我们头上的那个东西。

过去我一直认为，两个素不相识的人碰面，互相打量的第一眼，应该是对方的眼睛。可是最近看了一本日本画报，说两个人注视的第一眼是对方的头发。虽然不能辨真伪，但起码是发现了头发的重要。

头发是个重要的东西，可是偏偏事与愿违，许多人的头发出现了问题。有些是掉得厉害，有些索性谢了顶。当然这里边有遗传的因素，可以把责任推到老一辈身上去。而另一些却是由于生活富裕了，身体摄入的脂肪多了，得了一种叫作“脂溢性脱发”的毛病。听葛优说，脂溢性脱发根本就没治，索性就剃了个光头。

歪打正着，有人就因为脱发没治剃成光头而成了名的，比如葛优自己，比如陈佩斯，比如台湾的凌峰，比如一些二三流的唱京戏的、说相声的、唱流行歌曲的。

据我的一位朋友介绍，他开始秃头的时候，相信了一种毛发再生精，每天孜孜不倦精心涂抹，几年如一日。说没有效果，还真就是有效果，头上长出了一些比眉毛还要细的头发。我说这些哪能算是头发？但他坚持。他说，头上哪怕长些茸茸的眉毛，也要比个白煮鸡蛋强。这倒是让我搞清了，治秃治脱药的生意怎么就能做得如此的红火。

还有一些只是在头皮的某一局部地区还剩下一小块根据地的秃发朋友，他面临的选择就更伤脑筋。想把那所剩无几的烦恼丝一挥而去，却是缺少由此成为明星的把握和

勇气。

怎么办呢？还是依照古人的训示：毛发系父精母血所赐，不可糟踏也。结果呢，每天清晨，将根据地所剩的少量（这个少量是真正意义上的少量，有时竟会少至两三根）头发仔仔细细环绕整个脑顶，就像我们城里过去的54路环线电车，起点是艮山门电厂，绕了一圈，终点还是艮山门电厂。

一般来说，头发秃至如此程度，所剩的那几根的发质必是弱不禁风。好在现在各化妆品厂家纷纷推出各类保湿、保亮、保鲜摩丝，借助科技新产品，也使早晨这段痛苦的时间缩短一半。

每个要早起上班的人，都有体会，早晨的时间是最最紧张的，有时甚至像打仗。但像54路环线电车那样的朋友，能够不急不躁，精心操作，真不愧是一大清早起来，陶冶性情，修身健体的好手段。

我们中国脱发、秃头的问题，已经弄到了非常严重的地步了。每天晚上中央电视台的新闻联播，大家总是最注意看的。每天的节目中肯定会有上至中央政府，下至各省、市，各行业开大会的内容。俯看会场，秃头之多真是令人惊心动魄。说来也是，中国的改革，中国的建设，真是耗掉了我们多少人的脑汁，同时又耗掉了我们多多少少根头发啊！

小时候，爱看《聊斋志异》。记得其中有一长发女鬼，竟能把自己的头拿下来，放在桌子上梳，当时想来真是荒唐之极。但是，到了今天，我可以十分自豪地宣布：小说中的理想已经在高新科技飞速发展的今天，实现了。

因为，我们有了假发。

这真是有矛便有盾，一物降一物，完全符合历史前进的辩证法。

杭州各大商场的假发专柜前，挤满了试戴的、打听的、看热闹的人群。营业员认真地介绍着各种类型的假发，并诚心诚意地为秃头或脱发的顾客作着参谋。据说，卖假发是很赚钱的。

男人秃头，还可以勉强冒充董事长或学问家；女人、尤其是年轻的女人说是一个夜晚之间得了“鬼剃头”，那才是闯下大祸了。你叫她如何去面对单位的领导和同事？你叫她如何再去见一见心中已暗恋了三个月的英俊男人？

情急之下，慌忙给最要好的小姐妹打电话，小姐妹又约上圈子里最会打扮的一位，“打的”去了商场。不用几小时，一顶真假难分的假发买回来了。非常的光泽，非常的柔美。大家都说，你戴上以后比过去更艳丽了。

话虽这么说，也是为了宽宽心。因为谁都知道，这个世界上，真的总是比假的要好。当然事到如今，也只有用这个不是办法的办法了。真可谓：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

有一句话，叫作“荒凉的土地不长草，智慧的脑门不长毛。”信奉这句话的人，肯定是在秃头与智慧之间，选择了智慧。也有更多的人不觉得自己比别人拥有更多的智慧，所以还是老老实实选择了假发。

能够部分地遮掩头部审美方面的不足，是假发的一大功能；另一种功能是在秋风乍起或寒冬腊月，假发还能十分自然地进行头部保暖。有资料表明，冬季一个人从头部逃走的热量，占全身逃走的总热量的60%。当然，从更经济的角度来看，戴了假发，还能省下一顶帽子钱。

光冬天还不行，还得考虑考虑夏天。我们这里夏天热得要剥皮，大太阳底下那顶假发还戴得住吗？估计许多从事假发研究的部门一定已经着手研制轻便、凉爽、透气的冬夏型新一代假发了。

哎，这些事情，还是留着让那些专业人士去忙乎吧！

我们中国的女人，基本上都是直发，多少年来也是如此。偶然有一天，一位大胆的女人学习洋人，用机械的或是化学的手段把直发弄得卷起来了。我猜想在当时肯定是遭到巨大的非议的。但是久而久之，大多数人又习惯了，认为这种卷发是美的。虽然他们心里明白，这种卷曲的美是人工的。这说明了人工制造的形象美通过时间的考验，也能得到人们审美心理上的认可。

最近几年，南方城市一些歌手，一些足球运动员又想出了新花招。他们不是把头发染成或梳成一种颜色或一种式样，而是在所有头发的一小部分上，也就是我们通常说的一小撮上，染成了刺目的颜色。

我又搞不明白了，他们这样一小撮黄或红的头发是想说明些什么问题呢？只是想引起人们的特别关注？需要说明，此种搞得很像某些宠物毛色一般的头发色彩，在我们城里也已经越来越多。

若干年以后，也许像我这样的人都可能想得明白。但是，我还是暗自下定决心，假若全中国的人都弄成头发上一撮黄的时候，我也决不去跟随这个“潮流”。

减 肥

从前旧社会，一般大胖子属于地主或资本家。电影上、小说里的地主和资本家，要么精瘦，要么大胖，而且胖的要远远多于瘦的。气喘吁吁，脑满肠肥，饱食终日，大腹便便。而正面人物就不行，比如游击队长，正在农民家中开会，由于叛徒告密，会议地址叫日本鬼子和汉奸发现，被包围了。只见游击队长“唰”的一下从腰里抽出驳壳枪，说一声“撤！”大家立即跳窗、翻墙。可队长本人大胖子一个，翻墙怎么也翻不过去，两三个游击队员架着，还跑不快。最后被鬼子抓住，严刑拷打，英勇不屈，壮烈牺牲。这肯定就不行，通不过。

在革命战争年代，哪怕是一名负责同志，也不能胖。行军、打仗、拥军优属、作报告、骑马、跳秧歌舞，胖子就是不行。环境不允许。今天我们看《动物世界》，奔跑速度快的，厉害的大型食肉类动物，没有一个是胖的。抗日时期，游击队爬火车、搞机枪，出没青纱帐，埋地雷、挖地道、军民反扫荡，个个都是精壮的小伙子。若是个大胖子，早就被无情地淘汰了。这大约就是革命战争年代好人中不出胖子的原因。

到了革命胜利，进入了和平建设年代，不要骑马了，不用翻墙了，没有鬼子进村来抓你了，也许你就要胖起来了。

我国人均寿命比过去提高了许多，平均身高也提高了许多，似乎还缺一份平均体重提高的纪录。也许是因为胖子队伍发展太快，手忙脚乱统计不过来了。